

关于鹏华普天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旗下鹏华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修改基金份额净值位数的公告

为了减少鹏华普天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旗下鹏华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与实际值的偏差，更好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鹏华普天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22年7月28日起对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精确度进行调整，由“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第四位四舍五入”修改为“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第五位四舍五入”，并对《基金合同》进行相应的修改。对《基金合同》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基金合同》涉及修改的章节	《基金合同》原表述	修订后表述
二十二、基金资产估值 (六)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第四位四舍五入。	对于普天债券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第五位四舍五入；对于普天收益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第四位四舍五入。
二十二、基金资产估值 (七)估值错误的处理	当基金财产的估值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三位内(含第三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	对于普天债券基金，当基金财产的估值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四位内(含第四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对于普天收益基金，当基金财产的估值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三位内(含第三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

本项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的上述基金合同的修改事项自2022年7月28日起生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即日起将按上述修改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位数处理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据此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更新《鹏华普天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访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风险识别能力相配的基金,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